

关于加强农村治污设施建设与管理的提案

提案人 民进房山区总支（王跃超）

问题：

近年来，房山区高度重视水污染防治工作，水环境质量大幅提升，但距离人民群众对水生态环境的要求尚有差距，随着生态环境保护的整体提升，农村的污水治理难题突显。

分析：

一是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滞后。目前房山区农村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为 50.1%，覆盖的部分村还存在有场无站，有站无场的情况，部分设施末端治理没有配套管网，变河沟为管网，造成雨季雨污积存、溢流、直排，严重影响村庄人居环境和水环境。

二是农村污水处理设施质量不高。目前现有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大部分都是 2014 年以前建设的，主要工艺是膜生物反应器（MBR），不能满足现行排放标准，从技术上来说提标改造的费用相当大，所以只能在现有基础上进行修补，不能从根本上解决出水不达标的问题。同时早期建设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普遍重建设，轻维护，没有足够的维护费用，导致部分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年久失修，不能发挥正常的污水处理效能，同时老旧污水管网破损、堵塞更是普遍存在。

三是设计规模与实际污水量不匹配。建站时未能准确计算人口数量和污水产生量，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污水产生量大幅增加，导致产生的污水量和处理能力不匹配。

建议：

一是加快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结合美丽乡

村、农村治污，加速推进农村污水治理工程，分轻重缓急增设农村地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提高设施覆盖率、污水收集率和设施出水达标率。

二是强化现有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维护与提标改造。定期对现有农村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检查和修理，对破损的管网进行修复；对工艺落后的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提标改造，尽最大限度提升出水水质。同时通过在现有农村污水处理设施下游建设湿地等措施，弥补设施出水不稳定问题，提升雨季溢流和冬季污水量不足的应急处置能力，切实减少农村污水对环境的影响。

三是建立长效监管机制。强化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的管理，以“建得准、用得实、管得好”为原则，结合当地特点，针对每座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提出长效管护建议，推进农村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达标情况与运行费用挂钩工作机制，确实是运行问题的，扣减运行费用。

四是科学合理布局。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存在水量、水质不稳定，收集难度大、运行费用高等缺点，应在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的时候充分考虑这些困难，根据实际情况，科学合理的制定建设计划，可综合考虑常用治理工程结合湿地模式和再生水循环利用，力争用生态的办法解决生态问题。

五是加强宣传。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宣传和对用水量的管理，让人民群众减少不必要的用水，从根源上减少废水的产生量，降低污水处理压力。

关于加强农村治污设施建设与管理的提案办理情况

承办单位 区水务局

1. 工作背景

2018 年市委第六巡视组对我区进行巡视，巡视组指出：房山区农村水环境保护欠账较多，全区半数以上的村无污水处理设施。

2019 年市政府启动《北京市进一步加快推进城乡水环境治理工作三年行动方案（2019 年 7 月至 2022 年 6 月）》（以下简称“《市第三个三年行动方案》”），提出农村污水治理实行“企业建厂、政府建网、市区补贴、考核付费”的工作模式，利用三年时间完成 900 个村污水治理任务，农村地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到 55%以上。

2. 整体任务

按照《市第三个三年行动方案》和中共北京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等 8 个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统筹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和农村改厕工作的指导意见》（京农组办法[2020]1 号）文件要求，我区积极申报污水收集管网项目，最终市级在平衡全市总体建设任务安排下，确定房山区建设任务为 93 个村。

3. 确定模式

区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卫健委等多部门，共同完成了对全区农村规模形态的基础调查，确定了“山区改厕为主、平原厂网并行、城乡结合部重点解决、充分结合美丽乡村建设分三年组织实施”的工作思路。

房山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巡视反馈的农村污水问题整改工

作，多次召开会议研究农村污水治理工作，审议农村污水治理方案、污水处理站选址方案、污水处理站 PPP 实施方案等。

4. 工程建设

我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按照“企业建厂、政府建网”模式，正在分批、分类、分年组织实施，2019 年至 2023 年计划投资 22.15 亿元。

（1）收集管网建设

2019 年以来，我区启动了农村污水管线建设工程。市发改委 2020 年开始陆续批复污水管线项目，由于我区前期工作开展的比较扎实，市级最终支持我区 100 个村污水管网建设。

100 个村已取得立项批复文件，批复总投资 15.58 亿元。实现开工建设 73 个村，其中主体完工 34 个村，正在施工 39 个村，累计铺设污水收集管网 558 公里；正在招标 27 个村。

（2）处理设施建设

农村污水处理厂站建设通过 PPP 项目实施，2018 年开始开展污水处理站 PPP 项目前期工作，2020 年 3 月完成 PPP 招标、4 月正式签订 PPP 合同。房山区农村污水处理站 PPP 项目（一片区、二片区），批复总投资 6.57 亿元，目前，累计开工 53 座，其中完工 30 座。

5. 设施运维

自 2017 年起，我区委托专业公司对农村污水处理站进行专业化运行维护，2018 年开始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运行维护单位。运维费用按照《北京市农村污水处理和再生水利用设施运营考核管理办法》（京水务排[2016]142 号）文件要求，由市、区两级财政保证。

2019 年，我区修订了《房山区农村污水处理站管理考核办法》（试行），并纳入房山区农村基础设施长效管护办法。2017 年至 2022 年 8 月累计处理生活污水 3669.36 万吨，其中扣减不合格水量 156.02 万吨，落实运维经费 5012 万元。

随着村庄用水条件的改善，农村生活污水进站水量（水质）超处理站设计水量（水质）情况时有发生，为强化农村污水行业管理，区水务局今年下发《关于污水处理站超水量情况核查的通知》2 份、《关于农村污水处理运行管理相关问题的通报》1 份，以《提示单》形式将设施运维相关问题报送区政府。